证券代码:688084 证券简称:晶品特装 公告编号:2024-034

#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13日(星期二)至8月1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ptz_ir@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8月20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8月20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0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陈波先生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刘鹏先生

财务总监:王进勇先生

独立董事:吕鹏先生、李奔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8月20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13日(星期二)至8月1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ptz_ir@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80110912

邮箱:jptz_ir@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 关于中银证券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银证券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银证券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份额:017890,C类份额:017891,基金简称"中银证券优势成长混合")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4年8月12日,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cifunds.com)查阅《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956026或400-620-8888(免长途通话费用)选择6公募基金业务进行相关咨询。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7

#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8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129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234,741,478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35.3165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仙德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转让海外下属公司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056,059,042 | 85.5287 | 4,761,536 | 0.3856 | 173,920,900 | 14.0857 |

2、议案名称: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049,950,242 | 85.0340 | 10,428,236 | 0.8445 | 174,363,000 | 14.1215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转让海外下属公司股权的议案 | 202,659,042 | 53.1437 | 4,761,536 | 1.2486 | 173,920,900 | 45.6077 |
| 2 |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 | 196,550,242 | 51.5417 | 10,428,236 | 2.7346 | 174,363,000 | 45.7237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王菲、刘子妍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5128 证券简称:上海沿浦 公告编号:2024-059
转债代码:111008 转债简称:沿浦转债

#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4年8月3日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即自2024年8月2日开始到2024年11月1日止) |
| 预计回购金额 | 2,000万元~3,000万元 |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br>√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br>□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br>□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累计已回购股数 | 4.93万股 |
|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0.04% |
| 累计已回购金额 | 111.2727万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22.45元/股~22.65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公司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8.22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以内。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回购方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4-056)、及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2024年8月12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49,300股,已回购股份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4%,购买的最高价为22.65元/股、最低价为22.4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112,727.00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2日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增加第一创业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 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4年8月13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第一创业证券为销售机构,适用基金具体如下: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1 | 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C | 000818 |
| 2 | 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B | 000625 |
| 3 | 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 019570 |
| 4 | 诺安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 019571 |
| 5 |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 020797 |
| 6 | 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 019607 |
| 7 | 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 020648 |

自2024年8月1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第一创业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及业务规则请遵循第一创业证券的规定。

同时,本公司将在第一创业证券开通上述相关基金的定投、转换业务并参加第一创业证券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1、基金定投业务

自2024年8月1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第一创业证券办理上述已开通定投业务基金的定投业务。

2、基金转换业务

自2024年8月1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第一创业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在第一创业证券可参与转换基金间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3、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4年8月13日起,投资者通过第一创业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间的转换业务,享有的申购费补差费率优惠以第一创业证券的规定为准。

基金费率标准详见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重要提示:

1、上述货币基金在第一创业证券的申购、定投申购起点金额不得低于0.01元(含申购费),上述非货币基金在第一创业证券的申购、定投申购起点金额不得低于1元(含申购费),具体以第一创业证券规定为准。

2、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未开通定投业务;基金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等业务申请,开放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时间详见基金管理人披露的相关公告。

3、同一基金不同基金份额之间不得相互转换。

4、投资者在第一创业证券办理相关业务应遵循第一创业证券的具体规定。相关业务规则及前述费率优惠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第一创业证券的相关公告。

5、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某一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6、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3日

股票简称:六国化工 股票代码:600470 公告编号:2024-041

#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提升回报投资者能力与水平,丰富回报投资者手段,努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实现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国化工"或"公司")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核心竞争力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该方案已于2024年8月12日经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高标准推进项目建设,求发展形成新质生产力

六国化工主营业务为高浓度磷复肥生产和销售,由于化肥是涉及服务三农、关乎国计民生的农资产品,承担着服务三农、稳价保供的国家战略任务。长期以来,虽然生产经营稳定,但主产品的利润较为薄弱,为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公司在致力于保证主营业务稳定经营的基础上,拓展产业链,加强产业结构调整,重点加强扩链强链补链,打造农资农业与生物工程一体化、电子化学品、化工新材料三个核心板块,发展新质生产力。公司与万华化学集团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合作投资湖北徽阳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28万吨/年精制磷酸一体化项目,正式启动湖北新能源新材料一期项目。

二、加强经营管理,推动效益提升

以深入推进"五大行动"和"三个能力"建设为抓手,以信息化和数字化为赋能,依靠技术进步,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通过强化企业精细化管理、完善原材料供应体系、提高产品销售能力、提升会计信息质量等举措,树立全过程成本管控理念,提升生产过程精益管控水平,不断挖掘产能存量潜力,放大系统效能;拓展原材料多元化供应渠道,稳定供应降低成本;加大对优势市场的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加强对新疆、西北、东北市场的开拓,创造新增量;提升母子公司的协同效应,降低成本、增加收入、提高效益。

三、坚持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效能

抓好三会管理,加强与董事、监事特别是独立董事的沟通汇报,高质高效筹备三会会议,提高三会运作质量及效率。完善法人治理制度,根据新《公司法》及监管部门新规、新政要求,及时梳理、修订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同时,加强人员培训,证券部将证券法律法规不定期进行汇总和汇编,组织新规新政培训,提升整体合规意识。加强风险防控,建立完善以战略和经营为核心的风险防控管理体系,重点防范运营风险、财务风险、债务风险等各类风险。完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管理制度体系,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打造协同高效的内外部监督体系。对现有内控体系进行全面梳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增强财务管控水平,实现效能提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六国化工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要求,依法依规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和责任。

四、持续加强投资者沟通,实现公司价值的传递

公司在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以及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规定的基础上,致力于确保所有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积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和谐关系,从而为公司赢得长期的市场支持。2024年,公司将继续坚持诚实、守信、高效的原则,畅通与投资者的交流渠道,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公司官网、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方式向广大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情况、研发情况、产品情况等,加强舆情监控和管理,让投资者更全面的了解公司,展现公司形象,回复投资者诉求,发现公司价值。

五、注重投资者回报,与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公司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通过持续聚焦主业,夯实行业优势地位,努力提升公司业绩,根据要求及时修改章程,制定稳定、可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2024年,公司将致力于主营业务发展的同时,积极谋求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坚持以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回报机制,回报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力求实现社会贡献、股东利益和客户价值的最大化,与广大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本方案所涉及的发展战略、产业结构规划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0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认可本次会议通知内容、形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时限,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彭红卫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补充确认,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4-059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补充确认 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交易简要内容: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公司与苏州库利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库利提)、苏州金测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测诚)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苏州伟创视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远智能),其中公司投资600万元,持股比例为60%;公司与南京桓丰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桓丰利)、苏州金圆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圆诚)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苏州伟创诚远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远储能),其中公司投资1,200万元,持股比例为60%。

●本次交易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因交易发生时公司未能识别关联交易,未及时按照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2024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公司与库利提、金测诚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视远智能,其中公司投资600万元,持股比例为60%;公司与桓丰利、金圆诚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伟诚远储能,其中公司投资1,200万元,持股比例为60%。

鉴于宋奇勋先生为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且分别担任金测诚、金圆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金测诚、金圆诚为公司关联方,公司本次与金测诚、金圆诚共同投资设立视远智能、诚远储能构成关联交易。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未达1%以上,且未超过3,000万元。

本次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交易发生时公司未能识别关联交易,未及时按照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2024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本次关联交易无需补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宋奇勋先生为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且分别担任金测诚、金圆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金测诚、金圆诚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金测诚

| | |
|---|---|
| 企业名称 | 苏州金测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企业类型 | 有限合伙企业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506MADKF0JL3D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宋奇勋 |
| 出资额 | 1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24年5月24日 |
| 注册地址 | 江苏省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1号楼309室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出资人及出资情况 | 宋奇勋 (出资比例为50.00%)、胡智勇 (出资比例为40.00%)、方春雨 (出资比例为10.00%) |

2、金圆诚

| | |
|---|---|
| 企业名称 | 苏州金圆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企业类型 | 有限合伙企业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506MADKEY6652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宋奇勋 |
| 出资额 | 2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24年5月24日 |
| 注册地址 | 江苏省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1号楼808室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出资人及出资情况 | 宋奇勋(出资比例为55.00%)、胡智勇(出资比例为40.00%)、李辉(出资比例为5.00%)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的类别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分别为视远智能60%的股权、诚远储能60%的股权,交易类型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对外投资"。

(二)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视远智能

| | |
|---|---|
| 企业名称 | 苏州伟创视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506MADLQ7EJ5M |
| 法定代表人 | 宋奇勋 |
| 注册资本 | 1,0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24年6月7日 |
| 注册地址 |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1号楼309室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销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及出资情况 | 公司(出资比例60.00%)、库利提(出资比例30.00%)、金测诚(出资比例10.00%) |

2、诚远储能

| | |
|---|---|
| 企业名称 | 苏州伟创诚远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506MADNDG9J9N |
| 法定代表人 | 宋奇勋 |
| 注册资本 | 2,0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24年6月7日 |
| 注册地址 |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1号楼808室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技术推广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器辅件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及出资情况 | 公司(出资比例60.00%)、桓丰利(出资比例30.00%)、金圆诚(出资比例10.00%) |

上述交易标的为新设公司暂无相关经营数据。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共同投资设立视远智能、诚远储能,交易各方按照持股比例以1元/注册资本的出资价格,均以货币方式出资。本次交易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本次与关联方共同设立控股子公司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推动资源整合,完善公司产业布局,通过设立控股子公司开拓新产品线和新市场,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加快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对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内部未能及时识别,未及时履行相关审议和披露程序的情况,公司高度重视,将在后续的关联交易管控方面采取以下措施:一是持续加强相关人员有关关联交易法律法规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关键人员识别关联方的能力;二是完善公司内部关联交易识别机制,建立各级部门之间的多人识别流程;三是定期组织内部自查,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和披露程序,防范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六、相关风险

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新设控股子公司,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产品研发失败、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研发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2024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及合资方均以货币出资,同股同价,公平合理,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事项。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2024年6月,公司存在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情况,但未及时识别关联方并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未公开披露与关联方金测诚、金圆诚及其他投资人共同对外投资设立视远智能、诚远储能的相关事项。

上述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完善公司业务布局的合理性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保荐人建议公司加强对关联交易及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学习,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程序,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4-125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 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鼎康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鼎康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鼎康华")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9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天鼎康华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2024年8月12日,天鼎康华在减持期限内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注:截至2024年8月9日,公司总股本基数为169,675,712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为2,561,960股,下同。

一、股东实施股份减持情况

(一)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要。

(二)股份来源:协议转让取得。

(三)减持方式:大宗交易;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四)减持情况:

天鼎康华在减持期限内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天鼎康华另根据2024年6月13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在减持期限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33,200股,未超出其减持计划股份数量。

1、股东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日期 | 减持均价(元/股) | 减持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
|---|---|---|---|---|---|---|
| 天鼎康华 | 集中竞价交易 | 2024.07.04-2024.07.15 | 15.83 | 133,200 | 0.0785% | 0.0797% |
| | 合计 | -- | 15.83 | 133,200 | 0.0785% | 0.0797%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 |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
| 合计持有股份 | 8,600,000 | 5.0685% | 5.1462% | 8,466,800 | 4.9900% | 5.0665%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8,600,000 | 5.0685% | 5.1462% | 8,466,800 | 4.9900% | 5.0665%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0000% | 0.0000% | 0 | 0.0000% | 0.0000% |

二、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其在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过程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三)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的实施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出其减持计划股份数量。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期限已届满。

(四)天鼎康华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天鼎康华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告知函》;

2、天鼎康华出具的《股票明细对账单》。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4-124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执行,授权期限与现金管理额度的期限相同。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对上述事项明确表示同意,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6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2)。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产品性质 | 购买金额(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资金来源 | 实际收益(万元) |
|---|---|---|---|---|---|---|---|---|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年第16期69号112天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00 | 2024/4/19 | 2024/8/9 | 1.60%或2.30%或2.60% | 募集资金 | 40.4444 |

公司已将上述进行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万元全部予以赎回,取得收益40.4444万元,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5,040.4444万元已全部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的方式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目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

5、公司法务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含本次)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产品性质 | 购买金额(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资金来源 | 进展情况 |
|---|---|---|---|---|---|---|---|---|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 七天通知存款 | 保本收益型 | 3,974.00 | 2023/12/20 |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 1.1% | 募集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0.85万元。 |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51期66号111天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00 | 2023/12/22 | 2024/4/11 | 1.60%或2.50%或2.80% | 募集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38.5417万元。 |
|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 七天通知存款 | 保本收益型 | 3,985.5154 | 2023/12/21 |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 基准利率加0.2 | 募集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2.4024万元。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北京东路支行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0,000.00 | 2023/12/21 | 2024/1/26 | 1.5%—2.75% | 自有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27.1233万元。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6天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7,500.00 | 2023/12/22 | 2024/2/26 | 1.60%或2.70%或2.90% | 自有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36.6164万元。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300指数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7,500.00 | 2023/12/22 | 2024/2/23 | 1.60%——2.80% | 自有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36.2466万元。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北京东路支行 | 七天通知存款 | 保本收益型 | 5,000.00 | 2023/12/22 |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 1.25%/挂牌利率 | 自有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6.8542万元。 |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 七天通知存款 | 保本收益型 | 3,974.00 | 2023/12/27 | 2024/4/17 | 1.55% | 募集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19.3346万元。 |
|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山支行 | 七天通知存款 | 保本收益型 | 3,000.00 | 2023/12/29 |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 挂牌利率 | 自有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1.75万元。 |
|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0009期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3,985.00 | 2024/1/08 | 2024/1/30 | 1.55%或2.30%或2.40% | 募集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5.8447万元。 |
|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0075期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3,990.00 | 2024/2/5 | 2024/2/29 | 1.55%或2.30%或2.40% | 募集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6.3840万元。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 聚赢黄金-挂钩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黄金现货结构性存款(SDGA240193V)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00 | 2024/3/1 | 2024/4/1 | 1.40%——2.55% | 自有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10.8288万元。 |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 上海银行"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500.00 | 2024/3/5 | 2024/4/15 | 1.50%或2.10%或2.20% | 自有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6.1781万元。 |
|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0119期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4,000.00 | 2024/3/5 | 2024/3/29 | 1.55%——2.40% | 募集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6.40万元。 |
|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0171期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4,000.00 | 2024/4/2 | 2024/4/29 | 1.55%——2.40% | 募集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6.90万元。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308V)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00 | 2024/4/3 | 2024/5/7 | 1.40%——2.55% | 自有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11.8767万元。 |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年第16期69号112天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00 | 2024/4/19 | 2024/8/9 | 1.60%或2.30%或2.60% | 募集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40.4444万元。 |
| 上海银行南京玄武支行 | 七天通知存款 | 保本收益型 | 2,500.00 | 2024/4/16 |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 年化利率0.8% | 自有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2.7222万元。 |
|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0236期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00.00 | 2024/5/7 | 2024/5/29 | 1.55%——2.20% | 募集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2.6889万元。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300指数双向鲨鱼鳍结构性存款(标准款)(SDGA240208N)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00 | 2024/5/8 | 2024/6/17 | 1.00%——1.70% | 自有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9.3151万元。 |
|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 |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0334期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00.00 | 2024/6/5 | 2024/6/28 | 1.55%或2.10%或2.20% | 募集资金 | 已全部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2.6833万元。 |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赎回后,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额度合计人民币0万元,未超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额度范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相关现金管理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